

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

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

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)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)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)和《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等有关规定,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)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审核,发表核查意见如下:

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(调整后)共 86 名,其中 9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,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;1 名激励对象在 2022 年 4 月 27 日监事会换届选举时当选为监事,已不符合股权激励对象资格,该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;剩余 76 名员工根据考核结果归属当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。

本次拟归属的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、真实,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,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,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。

综上,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条件的 7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,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 144,300 股。上述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》的签署页)

全体监事签名：



张鹏飞



延华



程天骏

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24日